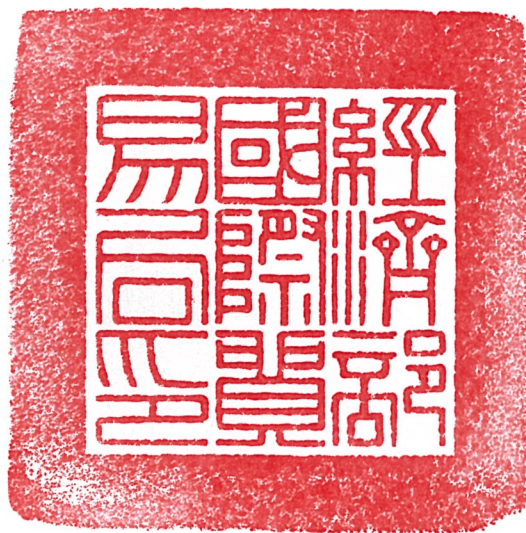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	/	/	保存 年限
--------	---	---	----------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貿服字第1090151202號
附件：如文(計1頁)(1090151202-1.pdf)



主旨：公告自109年5月15日起刪除CCC8423.10.00.00-1「體重計，包括嬰兒秤；家用秤」等3項貨品號列，並增列CCC8423.10.00.10-9「體重計，包括嬰兒秤」等8項貨品號列。

依據：貿易法施行細則第8條之1、本部標準檢驗局109年3月16日經標四字第10940001470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旨揭貨品之中文名稱如附件「中華民國輸出入貨品分類表修訂項目表」。

局長 陳正祺